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潘瓊文

電話：(04)7531888

電子信箱：e630027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永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403651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住宅地震保險教材教學實施回饋意見表、年度地震防災與風險管理教師研習、住宅地震保險教材教學獎勵計畫(共3個電子檔)

(376470000A_1140365155_ATTACH1.docx、376470000A_1140365155_ATTACH2.pdf、376470000A_1140365155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住宅地震保險教材教學獎勵計畫」，請貴校鼓勵對防災教育或風險管理感興趣之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114年9月5日自律字第114000069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教材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「金融基礎教育學習架構」中「風險管理」主題為基礎，結合防災教育與風險管理知識發展出可融入課程教學之教材，教材電子檔已上傳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「風險管理與保險教育推廣入口網」提供參閱並下載使用，網址如下：https://rm.ib.gov.tw/Pages/FKLearning_new.aspx?Dir=010209000000000000。
- 三、為鼓勵教師運用上述教材，將防災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教學，或結合校園防災教育宣導活動，提供國小、國中及高

電子文
騎

2

總務處

收文:114/09/11



1140003590

有附件

中職教師防災素養教學知能及居家安全之風險管理概念，規劃於114年9月22日至11月26日辦理4場「地震防災教育與風險管理」教師研習，歡迎對研習主題感興趣之教師、防災教育輔導團成員、須規劃校園防災教育活動的教師踴躍報名，相關研習資訊請參見附件。

四、為鼓勵教師透過教材實施，將防災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教學，進一步培養學生正確保險觀念與素養，建立學生覺察災害所致的生活風險，且能因應不同風險，選擇適當的風險轉移策略，特訂定教材試教獎勵計畫，計畫內容及教學實施回饋意見表請參見附件，或至下載<https://reurl.cc/oYQjjl>，教材教學申請表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9DeVld>。

五、教師完成教學活動後，於11月30日前回傳教學實施回饋意見表(含教學照片、學習單等)至sophialin@twnpos.org.tw。經審核完成將統一匯撥教學獎勵金2,500元。每位教師限申請1次，額滿為止，優先錄取未曾獲得本計畫獎勵金之教師。

六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本案承辦人：林怡君，聯絡電話：
(02) 8772-6020分機17或0934-302822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